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SHENG 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 生 堂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3)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4.9百萬元增加10.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52.9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9百萬元增加9.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2.1百萬元。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¹⁾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5.0百萬元增加39.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0.6百萬元。

溢利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0百萬元增加44.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2百萬元。

附註：

(1)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扣除利息、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於2025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652,928	1,494,891
銷售成本		<u>(1,150,812)</u>	<u>(1,037,035)</u>
毛利		502,116	457,85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8,712	17,1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6,851)	(177,122)
行政開支		(99,582)	(94,249)
其他開支		(11,442)	(10,515)
融資成本		(22,309)	(12,26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206</u>	<u>(821)</u>
除稅前溢利	6	250,850	179,992
所得稅開支	7	<u>(31,644)</u>	<u>(28,038)</u>
期內溢利		<u><u>219,206</u></u>	<u><u>151,954</u></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1,779	4,352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換算成呈列貨幣		<u>(15,411)</u>	<u>(5,13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6,368</u>	<u>(78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25,574</u></u>	<u><u>151,169</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220,711	151,645
非控股權益		(1,505)	309
		<u>219,206</u>	<u>151,95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27,079	150,860
非控股權益		(1,505)	309
		<u>225,574</u>	<u>151,169</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一期內溢利(人民幣)		<u>1.00</u>	<u>0.63</u>
攤薄			
一期內溢利(人民幣)		<u>0.69</u>	<u>0.62</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706	177,334
使用權資產		474,348	459,531
商譽	10	1,401,762	1,327,462
其他無形資產		33,357	32,17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0,288	39,690
定期存款		9,000	29,000
預付款項		34,300	28,007
其他金融資產		16,377	—
遞延稅項資產		43,245	43,02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239,383</u>	<u>2,136,224</u>
流動資產			
存貨		221,843	194,539
貿易應收款項	11	287,056	257,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3,357	258,967
其他金融資產		98,772	66,530
定期存款	12	98,109	165,409
受限制現金	12	18,398	31,0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078,210	882,333
流動資產總值		<u>2,125,745</u>	<u>1,856,26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71,709	302,1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7,065	555,7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35	3,235
計息銀行貸款		117,982	118,220
可換股債券		695,266	—
租賃負債		122,750	97,387
應付股息		137,134	—
應付稅項		1,374	75,312
流動負債總額		<u>1,796,515</u>	<u>1,152,121</u>
流動資產淨值		<u>329,230</u>	<u>704,14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2,568,613</u></u>	<u><u>2,840,369</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19,810	188,489
租賃負債	377,211	379,9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948	81,973
遞延稅項負債	5,241	5,6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675,210	655,980
資產淨值	1,893,403	2,184,38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1	151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168,754)	(168,757)
庫存股份	(694,511)	(225,605)
儲備	2,741,778	2,564,192
非控股權益	1,878,664	2,169,981
	14,739	14,408
權益總額	1,893,403	2,184,389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6年6月30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 — 第11冊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澄清當實體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被轉讓時，金融資產即予以終止確認；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期予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本引入會計政策選擇，即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闡明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闡明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本亦包

括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鑒於本集團過往年度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本所規範的金融資產，因此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將於其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作出額外披露。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的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合約屬於該等修訂本的範圍，因此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範圍較窄的修訂。該等修訂本包括為提高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而作出的澄清、簡化、更正或變更。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各種醫療健康業務，包括提供醫療健康服務和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營運季節性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及與中國內地的醫療健康行業一樣，本集團的大部分總收入通常來自下半年，因為在下半年，某些地區的客戶傾向於接受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及購買醫療健康產品，以便在天氣變冷時促進健康。此外，客戶通常會在春節前後避免前往醫療機構。因此，上半年的收入略低。

4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1,652,928</u>	<u>1,494,891</u>
收入資料細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種類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1,644,873	1,484,862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u>8,055</u>	<u>10,029</u>
總計	<u>1,652,928</u>	<u>1,494,891</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620,799	1,492,748
新加坡	<u>32,129</u>	<u>2,143</u>
總計	<u>1,652,928</u>	<u>1,494,891</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及服務	<u>1,652,928</u>	<u>1,494,891</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8,708	11,86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71,859	2,091
政府補助*	6,204	978
租金收入	78	620
其他	1,863	1,561
	<u>88,712</u>	<u>17,112</u>

* 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成本	1,145,213	1,030,657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成本	5,599	6,3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919	28,1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630	2,1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551	54,276
匯兌淨額*	5,540	5,3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45)	23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30	321

計入損益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

* 收益及虧損分別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處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部分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合資格為「小微企業」，因此享受按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本集團廣東固生堂中醫養生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備高科技企業資格，因此可於2025年至2028年三年內獲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廣東濟元中醫科技有限責任公司(Guangdong Jiyuan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echnology Co., Ltd.)根據廣州市南沙區的試點優惠政策，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香港

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

本集團有關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撥備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現行慣例按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遞延	32,227 (583)	28,015 23
總計	<u>31,644</u>	<u>28,038</u>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宣派末期 — 每股普通股0.69港元 (2025年：0.41港元)	137,650	88,331
於中期報告日期後宣派的普通股股息：		
中期 — 每股普通股1.15港元 (2025年：0.35港元)	<u>210,873</u>	<u>75,766</u>
總計	<u>348,523</u>	<u>164,097</u>

於2026年8月28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5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0.35港元)，合共約人民幣210,873,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766,000元)。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以及於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經調整以反映期內的供股情況。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價值變動)計算。計算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採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就視作轉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假設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0,711	151,645
減：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收益	(54,585)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未計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收益)	<u>166,126</u>	<u>151,645</u>

股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0,509,074

240,204,176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4,265,593

5,723,214

可換股債券

17,400,979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2,175,646

245,927,390

[#] 股份加權平均數乃經考慮所持有庫存股份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影響。

10 商譽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成本

1,330,012

1,135,058

累計減值

(2,550)

(2,550)

賬面淨值

1,327,462

1,132,508

收購附屬公司

74,300

194,954

於期／年末：

成本

1,404,312

1,330,012

累計減值

(2,550)

(2,550)

1,401,762

1,327,462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277,283	250,981
六個月至一年	7,361	3,985
一年以上	2,412	2,431
	<u>287,056</u>	<u>257,397</u>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96,106	912,893
定期存款	<u>107,611</u>	<u>194,940</u>
小計	1,203,717	1,107,833
減：受限制現金	(18,398)	(31,091)
購入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 不足一年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68,109)	(105,409)
購入時到期日超過一年的 非抵押定期存款	<u>(39,000)</u>	<u>(89,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78,210</u>	<u>882,333</u>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附註)	712,991	954,269
美元	408,187	40,700
港元	62,903	87,959
新加坡元	19,636	24,905
	<u>1,203,717</u>	<u>1,107,833</u>

附註：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於一天至三個月之間的各種不同期間，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80,264	244,762
三個月至一年	59,375	31,490
一年以上	32,070	25,933
	<u>271,709</u>	<u>302,18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固生堂」作為中國一個中醫醫療健康服務的領先品牌，致力於通過線下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健康平台之廣泛網絡，為患者和客戶提供全面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及產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基礎醫療之重心，堅定不移地以「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服務客戶。

本集團貫穿疾病診療全過程和日常健康管理的全面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具有以下主要特點：

自有供應鏈嚴選好藥材

本集團始終將中藥材品質視為企業發展的核心生命線，持續深化自有供應鏈體系建設，從源頭把控藥材品質。本集團在全國核心道地產區建立了穩定的藥材採購網絡，與優質種植基地及供應商形成長期戰略合作關係，確保每一味中藥材均來自最佳產區、遵循最佳採收時節。

在質量管控方面，本集團建立了覆蓋「採購—驗收—倉儲—配送」全鏈路的標準化管理體系，設有專業質控團隊，嚴格依據《中國藥典》標準，對中藥材的產地溯源、農殘重金屬檢測、有效成分含量等關鍵指標進行層層把關，堅決杜絕劣質藥材流入各環節。

依託自有供應鏈的深度整合能力，本集團不僅有效平抑了原材料價格波動對經營的影響，提升了成本管控的主動性，更以「好藥材、可追溯、讓患者放心」的品牌承諾，進一步鞏固了患者在中醫藥消費中的信任度與忠誠度，為本集團可持續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自有醫生與合作醫生相結合

本集團始終將優質醫生資源視為中醫服務的核心競爭力，持續構建並優化「自有醫生+合作醫生」雙輪驅動的人才體系，為患者提供專業、穩定、可信賴的中醫診療服務。

在自有醫生隊伍建設方面，本集團通過「內部培養+外部引進」並舉的策略，打造了一支學術功底扎實、臨床經驗豐富、年齡結構合理的骨幹醫師團隊。自有醫生深度融入本集團的服務體系與質控標準，在坐診規範性、患者服務流程、病歷管理等方面發揮標桿示範作用，確保本集團醫療服務品質的一致性與可控性。同時，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醫生培訓與晉升機制，定期組織名老中醫帶教、學術研討及繼續教育課程，持續提升自有團隊的診療水平與科研能力。

在合作醫生資源整合方面，本集團積極吸引國家級、省級名老中醫及各學科領軍專家加入本集團平台，匯聚了一批在業界享有盛譽的中醫大家。本集團依託完善的執業支持體系，包括專業的助理團隊、智能化的診療系統及高效的患者管理系統，為合作醫生創造良好的執業環境，使其能夠專注於診療本身，最大化發揮臨床價值。自有團隊與合作醫生的有機協同，既保障了服務的穩定性與連續性，又賦予了診療方案更多元的專業視角與學術高度。

截至本公告日期，集團醫生團隊規模持續擴大，結構進一步優化，名醫工作室及特色專科建設穩步推進。高水平醫生矩陣的形成，不僅顯著提升了患者的就診體驗與治療效果，更為固生堂品牌的學術影響力與市場擴張提供了堅實的人才支撐，助力本集團在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道路上行穩致遠。

一線臨床與學術共享並重

本集團始終堅信，中醫藥的傳承與創新離不開扎實的一線臨床實踐與活躍的學術交流雙輪驅動。本集團在深耕一線中醫診療服務的同時，積極搭建高水平學術交流平台，致力於成為中醫藥學術繁榮的推動者與引領者。

在一線臨床方面，本集團依託覆蓋全國的線下門診網絡及線上互聯網診療平台，每年服務數百萬人次患者，積累了海量、真實的中醫臨床數據與診療經驗。本集團旗下醫生團隊長期扎根臨床一線，在中醫內科、婦科、兒科、皮膚科、腫瘤調理等多個專科領域形成了鮮明的診療特色與顯著的臨床療效。豐富的一線實踐不僅為醫生個人的學術成長提供了沃土，也為中醫藥經驗的傳承、驗方的整理及療效的循證研究奠定了堅實基礎。

在學術分享與交流平台建設方面，本集團創辦了品牌學術項目「固生大講堂」。大講堂每月定期舉辦，邀請國醫大師、全國名中醫及各領域學科帶頭人分享前沿學術成果與寶貴臨床經驗，內容涵蓋經典研讀、名家醫案解析、專病診療思路及中西醫結合最新進展等多元議題。截至本公告日期，「固生大講堂」每次活動均吸引逾萬名中醫從業者及愛好者在線參與，已發展成為國內規模最大的中醫學術交流平台之一，在行業內形成了廣泛而深遠的影響力。

「固生大講堂」的持續運營，不僅有效促進了優質學術資源的廣泛傳播與共享，縮小了基層與頂級專家之間的知識鴻溝，也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在中醫藥學術領域的品牌號召力。一線臨床為學術創新提供源頭活水，學術分享反哺臨床診療水平的持續提升，二者相輔相成，共同構築了本集團「臨床 — 學術」雙螺旋發展的核心優勢，為本集團長遠發展注入了源源不斷的學術動能與專業底氣。

嚴肅醫療與消費醫療相結合

固生堂深刻洞察新時代健康消費需求的結構性變化，積極構建「嚴肅醫療+消費醫療」雙軌並進的業務格局，在堅守中醫診療專業深度的同時，主動擁抱消費分層帶來的廣闊市場機遇，持續拓展中醫藥服務的品類邊界與客群覆蓋面。

在嚴肅醫療領域，固生堂始終以解決患者真實疾病需求為核心，深耕中醫內科、婦科、兒科、腫瘤調理、慢性病管理等傳統優勢學科，依託高水平醫生團隊與道地藥材供應鏈，為患者提供辨證精準、療效確切的中醫診療方案。嚴肅醫療業務是公司立身之本，奠定了本集團在中醫藥行業的專業口碑與患者信任基礎，也為本集團貢獻了穩定、可持續的核心營收。

在消費醫療領域，本集團精準把握當代消費者日益增長的「悅己」健康消費需求，圍繞亞健康調理、體態管理、美容抗衰、運動康復等場景，系統化佈局針灸美顏、埋線減肥、推拿按摩、正骨整脊、艾灸養生等一系列具有顯著消費屬性的中醫特色服務項目。此類項目受眾廣泛、消費頻次高、客戶黏性強，有效承接年輕群體及都市白領對健康生活方式的追求，為本集團打開全新的增長空間。

嚴肅醫療與消費醫療相互賦能、協同發展。嚴肅醫療為消費醫療項目提供了堅實的醫學背書與專業技術支撐，確保每一項消費類服務均建立在安全、規範、有效的醫學基礎之上；消費醫療則以其高頻次、廣覆蓋的特點，有效培育潛在患者群體，將「健康消費者」轉化為「長期診療客戶」，反哺嚴肅醫療業務的持續增長。雙軌並進的商業模式有利於優化本集團的收入結構，提升單客生命週期價值，實現從「治病」到「治未病」再到「悅己養生」的全生命週期健康服務覆蓋，為本集團長期可持續增長注入強勁而多元的內生動力。

傳統中醫帶入新場景和新市場

1. 堅持線下線上結合的醫療場景。本集團持續深化「線下門診+線上互聯網醫院」融合發展的服務模式。線下穩步推進全國門店佈局，深耕核心城市；線上依託自有互聯網醫院平台，實現複診開方、慢病管理、藥品配送等全流程線上化服務。雙軌場景無縫銜接，有效突破地域限制，提升患者就醫便利性與醫生服務效率，構建全時域中醫健康服務新生態。
2.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本集團緊抓中醫藥國際化戰略機遇，以新加坡為優先切入點，通過設立海外直營門診、本地化合作及遠程中醫會診等多元模式穩步推進國際化佈局。本集團堅持「標準化輸出、本地化運營」原則，嚴格遵循當地法律法規，同步推動中藥材國際註冊認證，以高品質服務樹立中國中醫品牌的國際形象，打造全新海外增長曲線。
3. 全力打造國醫AI分身。本集團前瞻性佈局人工智能在中醫診療領域的深度應用，傾力打造「國醫AI分身」項目。依託本集團旗下名醫的真實診療數據與辨證思路，通過大語言模型與知識圖譜技術，對名老中醫臨床經驗進行數字化復刻。「國醫AI分身」賦能基層醫生提升診療水平，並為患者提供全天候智能健康諮詢服務，是集團推動中醫藥數字化傳承的重要戰略舉措。
4. 研發更多院內制劑。本集團深度挖掘旗下名老中醫的寶貴臨床經驗與特色驗方，積極推動其向院內制劑轉化，使名醫經驗成果實現標準化、規模化應用。院內制劑的研發與推廣，不僅有效傳承了名老中醫的學術精華與診療智慧，更豐富了中醫臨床用藥體系，提升中醫藥服務的差異化競爭力與臨床可及性，為傳統中醫藥在新時代的傳承創新注入了蓬勃生機。

中國政府關於中醫醫療服務的相關支持政策

2015年12月，習近平總書記在致中國中醫科學院成立60週年賀信中指出，「中醫藥學是中國古代科學的瑰寶，也是打開中華文明寶庫的鑰匙」，強調要「推進中醫藥現代化，推動中醫藥走向世界」，把中醫藥這一祖先留給我們的寶貴財富「繼承好、發展好、利用好」。

2019年10月，習近平總書記對中醫藥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強調要「遵循中醫藥發展規律，傳承精華，守正創新」，「加快推進中醫藥現代化、產業化」，「推動中醫藥事業和產業高質量發展」，「為建設健康中國、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貢獻力量」。

2019年10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意見》發佈，是新中國成立以來黨中央、國務院印發的首個關於中醫藥的專門文件，對中醫藥事業作出了頂層設計和戰略部署。文件明確提出要「大力發展中醫診所、門診部和特色專科醫院，鼓勵連鎖經營」，並強調「加快推進中醫藥現代化、產業化」，「推動中醫藥事業和產業高質量發展」。

於2021年2月，中國政府出台《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實施名醫堂工程。特別是，鼓勵和支持有經驗的社會力量興辦連鎖經營的名醫堂，突出特色和品牌，打造一流就醫環境，提供一流中醫藥服務。本公司相信這從政策上確保了對業務的持續鼓勵和支持。

於2021年12月，國家醫療保障局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醫保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指導意見》，當中提出(i)支持「互聯網+」中醫藥發展並納入醫保計劃；(ii)調整中醫醫療服務價格以體現其中包含的勞務價值；(iii)允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於銷售飲片時按不超過25%的加價進行銷售；(iv)允

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對院內製劑自主定價；(v)將院內製劑納入醫保計劃；及(vi)中醫醫療服務暫不執行診斷相關分組付費制等，在醫保端加大了對中醫藥服務及產品的支持。

於2022年3月，《中華人民共和國醫師法》生效。該法鼓勵醫師定期定點到縣級以下醫療衛生機構，提供醫療衛生服務，醫師的主執業機構應當支持。在同一個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10個政府部門聯合印發《基層中醫藥服務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動計劃》，當中鼓勵社會力量在基層舉辦中醫醫療機構，支持企業舉辦連鎖中醫醫療機構，從而為商業模式提供了進一步鼓勵和支持。

於2023年2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中醫藥振興發展重大工程實施方案》，進一步加大於「十四五」期間支持中醫藥發展的力度，以期推動中醫藥振興及發展。該方案統籌部署促進中醫藥健康服務高質量發展工程、加強中西醫協同工程、中醫藥傳承創新與現代化工程等八個重大工程，重點提升基層醫療機構中醫藥能力及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作為一家領先的基層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本集團與多家公立三級甲等醫院以醫聯體形式合作，並與國醫大師、全國名中醫、省級名中醫建立專家委員會及醫師傳承工作室，形成學術帶頭人、骨幹醫師、青年骨幹三級人才培養體系。該人才培養體系符合國家推進名醫堂工程及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的政策。未來，本集團將在國家政府的全面支持下，不斷壯大醫療人才隊伍並提高其技能，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於2024年6月，國務院辦公廳發佈《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2024年重點工作任務》，聚焦醫療健康服務協同發展及治理。該項政府政策提出多項規劃，以支持中醫醫療健康服務行業的發展，包括：(i)深化國家醫保改革，開展選定中醫優勢療法付費試點；(ii)深化緊密型醫療聯合體改革，鼓勵有條件的縣級中醫醫院牽頭組建緊密型縣域醫共體；(iii)推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推進國家中醫藥傳承創新中心建設，支持中藥工業龍頭企業探索全產業鏈佈局；(iv)提升衛生健康人才能力，實施培訓計劃，培養卓越中醫藥師；及(v)深化藥品審評審批制度改革，加快經典中藥複方製劑審評審批，促進醫療機構中藥製劑產品化。該項政府政策為本集團在中醫醫療服務、醫療聯合體、人才培訓以及院內製劑的產品化方面的蓬勃發展提供全面支持。

於2024年7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與國家數據局聯合印發《關於促進數字中醫藥發展的若干意見》，提出計劃在未來三至五年內，將大數據、AI等新興數字技術融入中醫藥傳承創新。該政策特別強調中醫藥數據共享及AI模型的開發與應用，大力加快中醫醫療服務智能化轉型。本集團將推動AI技術在醫療場景落地創新，加速研發行業大模型和智慧醫療解決方案的形成。

於2025年3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提升中藥質量促進中醫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的意見》，提出以提升中藥品質為基礎，加快構建現代化產業體系，形成傳承創新並重、品質安全可靠的发展格局。該政策明確支持中藥企業向全產業鏈佈局，培育名優中藥品種，打造知名中藥品牌，為本集團在院內製劑、創新中成藥及中醫醫療服務領域的深耕提供了戰略指引。

於2025年9月，國務院發佈的《關於〈醫療衛生強基工程實施方案〉的批覆》強調，要擴大中醫藥人才培養供給規模，鼓勵開展基層名老中醫藥專家傳承工作室建設，完善中醫藥人才體系。本集團依託與國醫大師、全國名中醫、省級名中醫共建的專家委員會及醫師傳承工作室，已形成覆蓋學術帶頭人、骨幹醫師、青年骨幹的人才梯隊，該佈局順應了國家推進中醫藥人才傳承與名醫堂工程的政策方向，為後續業務發展奠定了堅實的人才基礎。

於2025年11月，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等五部門聯合發佈《關於促進和規範「人工智能+醫療衛生」應用發展的實施意見》，明確到2030年實現基層診療智能輔助應用基本全覆蓋，並重點支持中醫診療大模型、智能診斷設備、中藥全週期智能管理等發展。

於2026年2月，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民委、農業農村部、國家衛生健康委、國務院國資委、金融監管總局、國家中醫藥局、國家藥監局等八部門聯合印發《中藥工業高質量發展實施方案(2026-2030年)》，重點圍繞發展質量、協同體系、創新產品、數智化綠色化轉型升級等方面設置了具體的任務目標，提出推動一批中藥創新藥獲批上市，新培育10個中成藥大品種，推動一批醫療機構中藥制劑轉化為中藥創新藥。本集團擁有的名老中醫經驗和院內制劑，可通過該政策通道轉化為中藥創新藥，打開新增長空間。

2026年4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關於加快建設分級診療體系的若干措施》，明確動態消除基層醫療衛生服務空白；推動二、三級醫院向基層派駐主治醫師及以上人員常年服務；年度新增醫保基金適當向基層傾斜；基層可開具不超過12周的慢性病長期處方；實行基層病種「同病同付」；支持基層提供上門服務、安寧療護、家庭病床等服務；鼓勵有條件的中醫醫院牽頭組建緊密型醫聯體。

本集團經營情況概述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從(i)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及(ii)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產生收入。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主要受到一系列因素影響，包括其於期內的醫療服務網絡的規模、客戶數量及彼等的支出。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主要受期內銷售的貴細藥材和營養品的類型和數量影響。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北京、上海、廣州、深圳、佛山、中山、福州、南京、蘇州、寧波、無錫、杭州、鄭州、溫州、昆山、武漢、常熟、長沙、成都、天津、濟南及汕頭擁有及經營93家醫療機構。此外，本集團亦將其業務進一步拓展至海外市場，推廣高質量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增強中醫在海外的影響力。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在新加坡擁有或運營26家醫療機構。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及經營多種線上渠道，包括官方網站、手機應用、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截至同日，本集團亦擁有及經營多家線下藥房，用於銷售其醫療健康產品。同時，本集團與多個第三方線上平台合作，以便客戶在線預約線下服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戰略性收購及有機增長擴大於中國及新加坡的業務足跡。特別是，本集團戰略性地收購以下醫療機構。

- 於2026年3月，本集團與濟南新陽光中醫醫院有限公司（「**濟南新陽光**」）的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濟南新陽光的70%股權。
- 於2026年3月，本集團與濟南蘊生堂漢峪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濟南蘊生堂**」）的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濟南蘊生堂的70%股權。
- 於2026年3月，本集團與濟南曆城蘊生堂中醫醫院有限公司（「**濟南曆城蘊生堂**」）的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濟南曆城蘊生堂的70%股權。
- 於2026年6月，本集團與Sante Wellness TCM Clinics Pte. Ltd.（「**Sante Clinics**」）及Sante Wellness TCM Pte. Ltd.（「**Sante TCM**」）的股東訂立買賣合同，以購買Sante Clinics及Sante TCM各自的100%股權。

- 於2026年6月，本集團與天津南開區佰年仁醫堂中醫門診有限公司（「天津佰年仁醫堂」）的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天津佰年仁醫堂的90%股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和新加坡同時新設立了包括佛山市南海固生堂綜合門診有限責任公司、廣州天河區固生堂沙太南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及新加坡多家分院，持續拓展業務佈局。

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濟南曆城蘊生堂及天津佰年仁醫堂外，所有上述收購及自設的醫療機構已開始業務營運。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現有戰略，致力於實現高質量的業務擴張，並擴大其醫療服務網絡的地理覆蓋範圍及市場份額。

本集團亦加強與公立醫院及中醫藥大學開展合作，充分激發醫聯體潛力，推動優質醫師資源有序下沉到基層，以滿足更廣泛人群的醫療健康需求。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與多間公立醫院及中醫藥大學合作。

本集團的客戶群於報告期內實現穩定增長，證明其客戶獲取及留存戰略有效。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有關其客戶的若干關鍵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新客戶 ⁽¹⁾	491,267	452,581
各期間末累計客戶 ⁽²⁾	5,885,399	4,878,448
客戶就診人次(千)	3,162	2,747
各期間末累計客戶就診人次(千)	31,752	25,329
客戶回頭率 ⁽³⁾ (%)	69.8	69.3
就診次均消費(人民幣元)	523	544

附註：

- (1) 指首次接受本集團提供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本集團提供的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
- (2) 指截至任何財政期間末，於該財政期間結束或之前任何時間曾訪問本集團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
- (3) 指就任何財政期間而言，該財政期間的回頭客戶人數佔於該財政期間任何時間訪問本集團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本集團致力於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並吸引客戶加入其會員計劃，從而提升客戶忠誠度。通過本集團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會員的忠誠度及消費意願高於其他客戶。會員認可本集團的服務、產品及品牌所產生的良好口碑使本集團受益。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有關本集團會員計劃的若干重要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曾於本集團醫療服務網絡進行消費的		
會員人數	352,128	273,604
會員就診人次(千)	1,381	1,080
會員回頭率 ⁽¹⁾ (%)	87.0	85.0

附註：

- (1) 指就任何財政期間而言，該財政期間的回頭會員人數佔於該財政期間任何時間訪問本集團的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會員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業務前景

自2010年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秉承「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致力為其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響應國家建設「健康中國」的號召及彰顯本集團的核心價值觀，本集團致力於拓展線下和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為更廣大的客戶群提供優質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在中國政府對中醫醫療健康產業的大力支持和不斷出台的利好政策下，本集團將秉持著法律保守與財務穩健的基本原則，繼續推進：(1)積極推進人才戰略；(2)加速併購以擴大規模優勢；(3)探索中醫商業險以優化支付結構；(4)探索消費業態門店，推動集團客戶流量模式和名醫模式協同；及(5)夯實國際化戰略。

展望未來，本公司預期本集團的業務戰略將聚焦於以下方面：

1. **深入推進人才戰略，打造高質量發展的人才引擎。**本集團始終將人才視為企業最核心的戰略資產，持續深化人才戰略，為本集團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的人才支撐。在管理層建設方面，本集團積極引進多位具備醫療運營、供應鏈管理、數字化技術等多元專業背景的高級管理人才，擔任副總裁等核心管理崗位，進一步優化管理團隊的行業經驗與專業能力結構。在骨幹人才培養方面，本集團正式創辦「高潛訓練營」，每期選拔數十名高潛力員工，通過系統化課程培訓、實戰項目歷練及高管導師帶教等多元方式，著力鍛造未來能夠獨當一面的核心業務骨幹。在組織能力建設方面，本集團全面推行跨部門輪崗機制，鼓勵員工在臨床運營、供應鏈管理、市場營銷、財務管理等多個核心業務板塊間流動歷練，使全員深入理解業務邏輯，建立扎實的業務履歷與全局化的業務思維，打破部門壁壘，提升組織協同效率與整體戰鬥力。

2. **加速併購以擴大規模優勢。**當前，中醫藥行業監管持續趨嚴，合規要求不斷提高，行業供給側正在經歷深度出清與結構性調整，部分經營不規範的中小機構加速退出市場。這一趨勢為具備品牌優勢、合規能力和資本實力的頭部企業創造了寶貴的併購整合窗口期。本集團憑借成熟的運營管理體系、強大的品牌背書和穩健的財務狀況，正積極把握這一歷史性機遇，通過選擇性併購優質標的加速擴張，以實現門店網絡、醫生資源及區域市場的快速整合。本集團堅持「質量優先、價值導向」的併購策略，重點篩選具備合規基礎、區域優勢或特色專科能力的標的，通過標準化整合賦能，快速提升被併購機構的經營效率與服務品質，實現協同價值最大化。
3. **探索中醫商業險以優化支付結構。**本集團高度重視患者支付結構的多元化與可持續性，積極推動構建「醫保+商保+自付」的多層次支付體系，以降低對國家醫保的依賴。通過商業健康保險分擔中醫診療費用、減輕患者純自費負擔，是中醫藥行業發展的長期趨勢。本集團將攜手保險公司，探索將中醫特色診療、治未病服務及消費醫療項目納入商業保險保障範圍，優化患者支付體驗，增強業務的抗風險能力與長期增長韌性。
4. **探索消費業態門店，推動集團客戶流量模式和名醫模式協同。**本集團密切關注年輕群體在養生保健、亞健康調理、悅己消費等領域的快速增長需求，積極探索開設以推拿、艾灸、體質調理等為主的純消費業態門店，以輕量化、高頻次的服務模式切入更廣闊的消費市場。此類門店不僅能夠有效擴大用戶觸達範圍，構建更廣泛的客戶流量池，還可將部分用戶轉化為深度診療客戶，反哺本集團旗下名醫模式的門診業務，實現「消費引流、醫療轉化」的良性閉環，推動兩大業務模式協同發展。

5. **夯實國際化戰略**。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中醫藥「走出去」戰略，將國際化視為中醫藥文化出海的重要載體。本集團已在新加坡佈局26家門店，初步形成規模化運營能力，未來將力爭在新加坡市場實現更快、更高質量的發展。同時，本集團穩步推進中國香港、馬來西亞及東南亞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拓展計劃，因地制宜開展本地化運營，以高品質中醫服務樹立中國品牌國際形象，為中醫藥走向世界貢獻固生堂力量。

財務回顧

收入明細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波動 2026年／2025年
	2026年		2025年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未經審核)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1,644,873	99.5	1,484,862	99.3	10.8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8,055	0.5	10,029	0.7	(19.7)
總計	<u>1,652,928</u>	<u>100.0</u>	<u>1,494,891</u>	<u>100.0</u>	10.6

本集團的綜合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4.9百萬元增加10.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52.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

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

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84.9百萬元增加10.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線下醫療機構擴張帶來的業務增長。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百萬元減少19.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更專注於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所致。

按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波動 2026年／2025年
	2026年		2025年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未經審核)			
線下醫療機構 ⁽¹⁾	1,537,845	93.0	1,367,406	91.5	12.5
線上醫療健康平台	115,083	7.0	127,485	8.5	(9.7)
總計	<u>1,652,928</u>	<u>100.0</u>	<u>1,494,891</u>	<u>100.0</u>	10.6

附註：

(1) 包括線下藥店所產生的小額收入。

來自線下醫療機構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7.4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線下醫療機構的業務增長及數量增加所致。

來自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5百萬元減少9.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更策略性地專注於線下醫療機構業務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為(i)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及(ii)定期經營開支，包括在線下醫療機構工作的非醫師職員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線下醫療機構的水電費。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7.0百萬元增加11.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6年上半年醫師成本及定期經營開支增加所致，與業務增長相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波動 2026年／2025年
	2026年		2025年		
	銷售成本	佔總額百分比	銷售成本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未經審核)			
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	910,222	79.1	825,988	79.6	10.2
定期經營開支	240,590	20.9	211,047	20.4	14.0
總計	<u>1,150,812</u>	<u>100.0</u>	<u>1,037,035</u>	<u>100.0</u>	11.0

本集團的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6.0百萬元增加10.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醫師數量有所增加以滿足我們業務擴張期間對醫師資源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的定期經營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1.0百萬元增加14.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營運中的醫療機構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9百萬元增加9.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2.1百萬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499,660	30.4	454,205	30.6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2,456	30.5	3,651	36.4
總計	<u>502,116</u>	30.4	<u>457,856</u>	30.6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4.2百萬元增加10.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9.7百萬元，與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相一致，而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百萬元下降32.4%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而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4%下降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5%，主要是由於2026年上半年低毛利率的醫療健康產品銷售佔比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百萬元增加418.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7百萬元，主要由於金融工具(如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波動 2026年／2025年 (%)
	2026年		2025年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 (未經審核)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	
地區經營開支	193,648	93.6	172,555	97.4	12.2
第三方獲客成本	13,203	6.4	4,567	2.6	189.1
總計	<u>206,851</u>	<u>100.0</u>	<u>177,122</u>	<u>100.0</u>	16.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地區經營開支及第三方獲客成本。地區經營開支主要指本集團地區經營部門的各類經營開支及僱員的薪金及花紅。第三方獲客成本主要為支付給提供客戶流量的第三方線上平台的佣金。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1百萬元增加16.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團隊擴充，以及增加投資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獲取更多客戶。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於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1.8%及12.5%。

本集團利用多渠道客戶獲取策略不斷擴大其客戶群，同時通過差異化的客戶保留策略保留現有客戶並提高客戶忠誠度。本集團主要依靠增強的品牌知名度及認可度來吸引新客戶，這以其廣泛的醫師資源及優異的服務能力為基礎。多渠道客戶獲取策略使本集團能夠以相對較低的客戶獲取成本擴大其客戶群。

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類似，於報告期內，約94%的新客戶由本集團的專屬醫療機構、藥店及線上醫療平台獲得，而約6%的新客戶由與本集團合作的第三方線上平台引薦。第三方獲客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加189.1%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2百萬元，這與本集團的業務擴張相一致。本集團亦高度重視客戶體驗及反饋，客戶保留策略使本集團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幫助本集團從不斷提高的客戶忠誠度中獲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2百萬元增加5.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6百萬元，主要由於與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開支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外匯虧損、捐贈及金融資產減值，於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對穩定。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加81.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貸款平均結餘增加導致貸款利息增加人民幣3.3百萬元；及(ii)主要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一次性交易成本增加人民幣7.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1.6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8.0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業務增長，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綜上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2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本公司亦提供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其屬未經審核性質，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本公司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如同協助其管理層般，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以了解及評估其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業績。然而，本集團呈列的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的計量作比較，因為其並無標準意義。作為分析工具，應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其限制，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對其單獨考慮，或以其代替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本公司將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界定為經就折舊及攤銷、融資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作出調整的期內溢利。本集團的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5.0百萬元增加39.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0.6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219,206	151,954
加：		
折舊及攤銷*	106,100	84,604
融資成本淨額	13,601	407
所得稅開支	31,644	28,038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370,551</u>	<u>265,003</u>

* 折舊及攤銷相等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的總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股份於2021年12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於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以先舊後新配售方式發行10,4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一節。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4,371,051股，包括(a)本公司持有的11,725,600股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及(b)本公司購回以待註銷的10,064,900股股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78.2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82.3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新幣或港元計值。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37.8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306.7百萬元)，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年利率介乎2.15%至3.25%。半數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其餘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此外，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總額為人民幣695.3百萬元，以美元計值，票面利率為每年2.0%。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透過營運所得資金以及來自權益及債務的替代性資金來源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其持續經營的能力，同時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和庫務活動在公司層面集中管理和控制。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其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的流動性結構始終能滿足其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按借款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結餘)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4.0%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54.6%，主要是由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所致。然而，我們處於淨現金狀況(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借款總額)。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於使用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為其於中國的業務提供資金，但該等以美元計值或以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乃根據其於中國的業務所產生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進行還款。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其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在未來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概無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以獲得融資。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與(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ii)裝修及翻新線下醫療機構；及(iii)購買無形資產(如軟件等)有關。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47.3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業務擴張，線下醫療機構的支出增加所致。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關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及「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使用情況」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收購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4,214名僱員（截至2025年6月30日為3,546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
		總人數百分比
醫師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	2,496	59.2%
管理、營運及其他	839	19.9%
銷售及營銷	765	18.2%
供應鏈	48	1.1%
信息科技及研發	66	1.6%
總計	4,214	10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370.3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309.1百萬元），包括養老金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本集團主要基於僱員的職位及部門來確定其績效目標，同時定期審查彼等的績效。該等審查的結果會用於釐定其薪金、獎金獎勵及晉升評估。選定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均已獲或將獲提呈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

本公司認為其一直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僱員並無工會代表。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經歷任何罷工或與僱員產生任何已經或可能對其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勞動糾紛。

為保持和提高員工隊伍的知識和技能水平，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包括新僱員的入職培訓和現有僱員的技術培訓。本集團亦為其管理團隊和醫療專業人員提供外部培訓機會。

中期股息

於2026年8月28日，董事會已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15港元（「**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每股股份0.35港元）。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及本公司回購但尚待註銷的股份）總數，本公司將予派付的中期股息總額約為243.7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預期將於2026年10月23日或前後以現金向於2026年10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為釐定收取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5日至2026年10月7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10月7日。為使股東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在不遲於2026年10月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於2023年3月22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一Action Thrive Group Limited及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股份52.67港元的價格配售及認購10,400,000股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已分別於2023年3月24日及2023年3月30日完成。先舊後新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9.61百萬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3月22日及2023年3月30日的公告（「**配售公告**」）。

下表載列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直至2026年6月30日的實際使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情況							
	佔先舊後 新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的 百分比 (%)	可供動用 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的餘下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6年 6月30日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6年 6月30日的 餘下金額	預期全面動用 時間表 ⁽¹⁾
拓展線下醫療機構	60.0	323.7	110.9	86.9	299.7	24.0	2026年年底之前
升級及深化線上醫療健康 平台的整合，加強本集 團線下與線上業務的聯 繫及互動	20.0	107.9	81.3	28.6	55.2	52.7	2027年年底之前
豐富本公司的產品組合	10.0	54.0	33.1	7.3	28.2	25.8	2027年年底之前
規範醫療解決方案及改善 本公司的信息技術系統	10.0	54.0	27.0	6.2	33.2	20.8	2027年年底之前
總計	100.0	539.6	252.3	129.0	416.3	123.3	

附註：

- (1) 餘下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釐定，有關估計視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定。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16.3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餘下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銀行。本集團將按照配售公告所載擬定用途逐步使用先舊後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1月26日訂立的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發行而Ginkgo Health Investment Ltd. (「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10,000,000美元(相當於857,263,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37.77港元。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本金總額為11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發行已於2026年2月12日完成。

可換股債券之初始換股價為每股股份37.77港元(「換股價」)，較：(i)股份於2026年1月26日(即簽訂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30.90港元溢價約22.23%；及(ii)股份於直至2026年1月23日(包括該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0.93港元溢價約22.11%。

假設可換股債券按基於(i)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及(ii)自前一付息日起直至截至到期日前第七(7)日止換股期的最後一日止的應計利息以初始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37.77港元悉數轉換，將發行合共22,915,071股股份(「換股股份」)。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換股股份的最高總面值約為2,291.51美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投資者概無行使可轉換債券隨附的轉換權，因此概無可轉換債券轉換為股份。

董事認為，透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籌集的新資金，結合投資者及其聯屬人士投資組合公司的深厚醫療保健及消費經驗，將為本集團上下創造協同效應，從而有助於本集團鞏固其於大中華地區及新加坡的領先地位，並為本集團拓展中國、新加坡及其他海外市場業務帶來無與倫比的經驗及專長，以實現可盈利的長期增長。與投資者的戰略合作將允許本集團與投資者及其聯屬人士投資組合公司的緊密合作，以發展其核心業務，滲透及拓展醫療保健與消費市場，堅守其以「良心醫，放心藥」服務客戶的核心價值觀，提升經營效率並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乃經本公司與投資者經公平磋商後達成，當中已考慮戰略合作所產生之裨益。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10,000,000美元。經扣除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預計應付開支後，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7百萬美元（相當於約847.1百萬港元）。每股換股股份的價格淨額約為36.97港元。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將予 動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 (美元)	截至 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之 已動用金額 (美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之 已動用金額 (美元)	截至 2026年 6月30日之 未動用金額 (美元)	悉數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間
(i) 股份回購以優化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價值	59.8百萬	46.0百萬	46.0百萬	13.8百萬	2029年2月底之前
(ii) 業務發展用途					
(a) 拓展線下醫療機構	39.2百萬	6.1百萬	6.1百萬	33.1百萬	2029年2月底之前
(b) 升級及深化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整合；人工智 能技術研發與應用；以及規範及完善信息技 術系統	3.9百萬	0.5百萬	0.5百萬	3.4百萬	2029年2月底之前
(c) 豐富本公司的產品及服務組合	3.4百萬	0.5百萬	0.5百萬	2.9百萬	2029年2月底之前
(iii)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2.4百萬	2.4百萬 ⁽¹⁾	2.4百萬	—	—
總計	108.7百萬	55.5百萬	55.5百萬	53.2百萬	

附註：

- (1) 在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中，於報告期內動用的金額約為2.4百萬美元，全部用於支付薪金及津貼。

本公司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6日及2026年2月12日的公告所載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計劃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並改善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涂先生現任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由於涂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故董事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授予涂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內的一貫領導。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屬恰當之舉。如有需要，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分拆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儘管有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營運有效，且已經建立足夠的制衡機制。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有可能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或有關僱員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東已於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可於聯交所購回最多23,696,549股股份，相當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2025年購回授權**」)。

於2026年5月12日，股東已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新一般授權，可於聯交所購回最多22,911,655股股份，相當於相關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2025年新購回授權**」)。

於2026年6月18日，股東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可於聯交所購回最多22,417,435股股份，相當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2026年購回授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根據2025年購回授權、2025年新購回授權及2026年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3,192,100股股份，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約為360.2百萬港元，資金來源於本公司先前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公告日期，所有於報告期內為註銷而購回的股份均未被註銷。本公司於報告期內購回的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回股份價格		已付代價總額 (不包括開支)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為註銷而購回的股份				
2026年1月	—	—	—	—
2026年2月	—	—	—	—
2026年3月	—	—	—	—
2026年4月	6,120,700	28.40	26.30	168,633,890
2026年5月	—	—	—	—
2026年6月	—	—	—	—
小計	<u>6,120,700</u>	—	—	<u>168,633,890</u>
持作庫存股份的股份				
2026年1月	—	—	—	—
2026年2月	—	—	—	—
2026年3月	—	—	—	—
2026年4月	135,900	29.82	29.28	4,027,226
2026年5月	3,166,300	29.68	25.74	86,928,842
2026年6月	3,769,200	27.92	24.64	100,603,648
小計	<u>7,071,400</u>	—	—	<u>191,559,716</u>
總計	<u>13,192,100</u>	—	—	<u>360,193,606</u>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足以在保證本公司持續經營處於良好財務狀況的同時進行股份購回。有關股份購回反映董事會對本公司前景充滿信心，通過提高本公司每股收益，為全體股東創利，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重大訴訟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未決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未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常鑫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仲偉合先生及Huang Jingsheng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查合規性、會計政策和財務報告程序；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就任命或更換外部核數師提供建議；以及負責內部審計部門和外部核數師之間的聯絡。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該等中期業績已按照相關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編製，且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充分披露。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stzy.cn)。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倘要求)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詞彙及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及地理參照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7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本公司」	指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涂先生、Action Thrive、Celestial City、Dream True及Wumianshan Lt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於相關時間通過合約安排由本公司控制的受控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營運的業務
「港元」	指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涂先生」	指	涂志亮先生，執行董事、主席、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7日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3月31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1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從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的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	指	本公司於2022年9月9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12日的公告並於2023年12月7日修訂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7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醫」	指	傳統中醫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涂志亮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涂志亮先生，非執行董事HUANG Jingsheng先生、劉康華先生及曹彥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蘭女士、仲偉合先生及常鑫先生。